

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5 次會議通過（公報初稿第 16 期資料）

「中華民國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（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、外交國防機密部分、總決算部分、營業部分及非營業部分）案，依決算法第 28 條規定，視同審議通過。

報告事項第四二九案

四二九、本院財政、內政、外交及國防、經濟、教育及文化、交通、司法及法制、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八委員會函，為院會交付審查「中華民國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（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、外交國防機密部分、總決算部分、營業部分及非營業部分）及中央政府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決算審核報告（民國 98 至 101 年度）」案，因已逾送達後 1 年內完成其審議之期限，依決算法第 28 條規定提報院會，請查照案。